

# PRESS RELEASE 新聞稿

Hospital Authority Building, 147B, Argyle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二〇〇三年十月九日（星期四）

## 編輯注意：

醫院管理局十分關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康復病人的身心健康，公立醫院會為所有康復出院的病人跟進及治療其需要處理的臨床情況。此外，目前已有計劃為所有現時沒有任何病徵的病人提供跟進照顧。

康復病人在出院初期一般會由主診醫生在所屬醫院的門診覆診。在出院後的四至六個星期內，醫院已邀請病人接受生理及心理狀況的評估。基於評估結果，醫院會為有需要進行復康治療的病人提供所需的生理或心理復康服務，例如黃大仙醫院的住院及日間復康服務。在所有病人出院後的第三個月，醫務社工亦會寄發問卷，探討其是否需要協助，並在有需要時提供心理及生活上的協助。

醫管局會在病人出院後六至九個月期間，為沒有病徵者提供檢查，以照顧他們身心方面的隱性問題。有關醫院會聯絡所有康復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病人，邀請他們接受身體檢查及各項測試，並安排髖關節和膝關節的磁力共振掃描普查，如病人磁力共振掃描普查的結果有異常情況，醫院會在進一步臨床評估後為病人提供適切治理。

醫管局發言人強調，醫管局非常關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康復病人的健康，並承諾為他們提供適切的醫療、復康服務和心理方面所需的支援。

\* \* \* \* \*